

## 福建星网锐捷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收到董事长提议回购公司股份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福建星网锐捷通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公司董事长黄奕豪先生《关于提议福建星网锐捷通讯股份有限公司回购公司股份的函》，具体内容如下：

#### 一、提议人基本情况及提议时间

- （一）提议人：公司董事长黄奕豪先生；
- （二）提议时间：2023年11月6日。

#### 二、提议人提议回购股份的原因和目的

基于对公司未来持续发展的信心及对公司价值高度认可，维护股东利益，强化投资者信心，同时为建立完善公司长效激励机制，充分调动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核心骨干及优秀员工的积极性，有效地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员工个人利益紧密结合在一起，促进公司健康可持续发展，公司董事长黄奕豪先生提议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部分公司股票，并将回购股份用于公司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 三、提议内容

- （一）回购股份的种类：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
  - （二）回购股份的用途：拟全部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计划；
  - （三）回购股份的方式：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进行股份回购；
  - （四）回购股份的价格区间、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及拟用于回购的资金总额：回购股份价格上限不高于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方案决议前3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150%；
  - （五）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本次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5,0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含）；
  - （六）回购资金来源：公司自有资金；
  - （七）回购实施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回购方案之日起6个月内。
- 关于本次回购的具体内容以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回购方案为准。

#### **四、提议人在提议前六个月内买卖本公司股份的情况，以及提议人在回购期间的增减持计划**

（一）提议人黄奕豪先生在提议前6个月内不存在买卖本公司股份的情况。

（二）截至本公告日，黄奕豪先生通过维实（平潭）创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股份1,199,43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2023%。黄奕豪先生回购期间无增减持计划，如后续有相关增减持股份计划，将按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承诺事项的要求及时配合公司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五、提议人承诺**

提议人黄奕豪先生承诺将依法推动公司尽快召开董事会审议回购股份事项，并承诺在董事会审议回购股份事项时，对公司回购股份议案投赞成票。

#### **六、公司董事会对回购股份提议的意见及后续安排**

公司在收到董事长黄奕豪先生的提议后，将尽快制定相关回购方案并召开董事会会议审议相关议案，并在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后续披露的相关公告。

#### **七、风险提示**

公司将尽快就上述内容认真研究，制定合理可行的回购股份方案，按照相关规定履行审议程序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上述回购事项需按规定履行相关审议程序后方可实施，具体以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回购方案为准，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福建星网锐捷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1月6日